序号	部门	抽查项目		事项类别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检查主体	检查依据	适用区域	备注	
かち	נולם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争坝关剂	他旦刈家	他旦刀式	恒重土冲		坦用区域	田江
1	区城市管 理局(22 类25项)	水利工程 初设文件 检查	对已审批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的 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水利工程 建设市场 主体	现场检查 书面检 查	区级水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六十一条; 《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四十五条;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 412 号)第 172 项; 《水利工程建设程序管理暂行规定》(水建〔1998〕16 号)第六条;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简政放权取消和调整部分省级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云政发(2013)44号)附件2 第 97 项;	普遍适用	
2	区城市管 理局(22 类25项)		对水利工程采用没有国家技术标准新技术、新材料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水利工程 建设市场 主体	现场检查 、书面检 查	区级水务部门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第二十九条;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第五条;	普遍适用	
3	区城市管理局(22类25项)	水利工程 建设项目 招投标检 查	对水利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水利工程建设市场主体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区级水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第四十九条,第六十一条,第七 条;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国务院有关 部门实施招标投标活动行政监督 的职责分工的意见》(国办发〔 2000〕34 号); 《水利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 理规定》(2001 年水利部令第14 号)第七条;	普遍适用	

序号	立ひい	抽查项目		事项类别	松木司名	松木十十	松木十件	检查依据	注用区標	友法
序亏	部门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争坝尖加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检查主体	位	适用区域	备注
4	区城市管 理局(22 类25项)		水利建设工程质量的法律、法规和强制 性标准执行情况的行政检查	重点检查 事项	水利工程 建设市场 主体	现场检查 、书面检 查	区级水务 部门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四十三条; 《水利工程质量管理规定》第十条,第十一条;	普遍适用	
5	区城市管理局(22类25项)	水利工程 安全检查	对水利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的行政检查	重点检查 事项	水利工程 建设市场 主体	现场检查 、书面检 查	区级水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第五十九条;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第四十条; 《水利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管理规 定》第二十九条;	普遍适用	
6	区城市管 理局(22 类25项)	取用水检查	对单位/个人取用水行为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事项	各类市场 主体	现场检查 、书面检 查	区级水务 部门	《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 条例》第三十八条;	普遍适用	
7	区城市管 理局(22 类25项)	检测资质 检查	对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乙级)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事项	水利工程 质量检测 单位(乙 级)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区级水务部门	《水利工程质量检测管理规定》 第二十一条;	普遍适用	
8	区城市管 理局(22 类25项)	水土保持 检查	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 及水土保持情况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事项	生产建设 单位	现场检查 、书面检 查	区级水务 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 第二十九条,第四十三条; 《云南省水土保持条例》第三十 三条;	普遍适用	
9	区城市管 理局(22 类25项)	防汛检查	对防汛抗洪工作的行政检查	重点检查 事项	各类市场 主体	现场检查 、书面检 查	区级水务 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第二 十八条,第三十六条;	普遍适用	

序号	部门 -	抽查项目		事项类别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检查主体	检查依据	适用区域	备注
かち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争坝矢加		他旦刀玌	世里土冲	位重似拓	但用区域	<b>首注</b>
10	区城市管 理局(22 类25项)	洪水影响 评价类检 查	对编制洪水影响评价报告非防洪建设项目的行政检查;对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的行政检查;对河道管理范围内特定活动的行政检查。	重点检查 事项	各类市场 主体	现场检查 、书面检 查	区级水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第六十一条,第六十三条; 《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四十 五条; 《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管理 的有关规定》第十一条、第十二 条、第十三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第四条、第八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第六十一条。	普遍适用	
11	区城市管 理局(22 类25项)	坝顶兼做 公路检查	对坝顶兼做公路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事项	各类市场 主体	现场检查 、书面检 查	区级水务 部门	《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第十 六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第六十一条	普遍适用	
12	区城市管 理局(22 类25项)	大坝管理 和保护修 围内火、 通 排检查	对在大坝管理和保护范围内修建码头、 渔塘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事项	各类市场 主体	现场检查 、书面检 查	区级水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第三十六条; 《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第三条; 《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第十七条; 《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第十一条	普遍适用	
13	区城市管 理局(22 类25项)	占用农业 灌溉水源 、灌排工 程设施检 查	对占用农业灌溉水源、灌排工程设施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各类市场主体	现场检查 、书面检 查	区级水务部门	《农田水利条例》第二十六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第六十一条	普遍适用	

序号	部门	抽查类别	抽查项目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检查主体	检查依据	适用区域	备注
14	区城市管 理局(22 类25项)	堤顶、戗 台兼做公 路检查	对利用堤顶、戗台兼做公路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各类市场 主体	现场检查 、书面检 查	区级水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第十五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第六十一条	普遍适用	
15	区城市管 理局(22 类25项)	水工程运 行和水工 程安全活 动检查	对水工程运行和水工程安全活动的行政 检查	重点检查 事项	水利工程 管理单位	现场检查 、书面检 查	区级水务 部门	《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第十一条	普遍适用	
16	区城市管 理局(22 类25项)	河道采砂 检查	对河道采砂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事项	河道采砂 市场主体	现场检查 、书面检 查	区级水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第四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第八条	普遍适用	昆明清单事项
17	区城市管 理局(22 类25项)	节约用水 检查	分散式再生水设施检查	一般检查 事项	申请再生 水利用资 金补助的营 管理单位	现场检查 、书面检 查	区级水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第二十二条、第二十三条、第二十四条、第二十六条	普遍适用	昆明清单事项
18	区城市管 理局(22 类25项)	安全生产 监督检查	安全生产许可、安全生产条件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非煤矿山企业	现场检查	区级应急 管理部门	《安全生产法》; 《矿山安全法》; 《云南省安全生产条例》; 《非煤矿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 证实施办法》等	普遍适用	

序号	部门 -	抽查项目		事项类别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检查主体	检查依据	适用区域	备注
11. 2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 • • • • • • • • • • • • • • • • • • •		12272	MPTH	位旦队加	追用匹戏	H /L
19	区城市管理局(22 类25项)	安全生产 监督检查	对生产经营单位执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 律、法规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情 况进行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冶色、轻织、工生 化银 化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	现场检查	区级应急管理部门	《安全生产法》; 《云南省安全生产条例》; 《工贸企业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 理与监督暂行规定》; 《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安全 生产规定》等	普遍适用	
20	区城市管 理局(22 类25项)	安全生产 监督检查	安全生产许可、安全生产条件检查	一般检查 事项	危险化学 品企业	现场检查	区级应急 管理部门	《安全生产法》; 《云南省安全生产条例》; 《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 许可证实施办法》等	普遍适用	
21	区城市管 理局(22 类25项)		机构资质有效性、安全评价和检测检验 报告质量、违法违规从业行为	一般检查事项	在云南省 从事安全 评价检测 检验的机	现场检查 或书面检 查	区级应急 管理部门	《安全生产法》; 《云南省安全生产条例》; 《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管理办 法》等	普遍适用	
22	区城市管 理局(22 类25项)	学品生产、经营、	1. 是否按规定建立易制毒化学品的管理制度和安全管理制度; 2. 是否超出许可的品种、数量,生产、经营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 3. 是否如实按时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报告年度生产、经营等情况; 4. 易制毒化学品的产品包装和使用说明书是否符合《条例》规定要求。	一般检查事项	易制毒化 学品生产 、经营、 使用单位	现场检查	区级应急管理部门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 《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 经营许可办法》(国家安全监管 总局第5号令)	普遍适用	

序号	部门	抽查类别	抽查项目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检查主体	检查依据	适用区域	备注
23	区城市管 理局(22 类25项)	城市市政企业的监管	城市生活垃圾收运、处理的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城市生活垃圾收运、处理企业	现场检查 、书面检 查	区级城市管理部门	《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第五条; 《昆明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第六条	普遍适用	
24	区城市管 理局(22 类25项)	城市市政 企业的监 管	城市环卫企业的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城市环卫企业	现场检查 、书面检 查	区级城市管理部门	《云南省城市建设管理条例》第 六条; 《昆明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第 六条	普遍适用	
25	区城市管理局(22类25项)	对城市市 政企业的 监管	对城市园林绿化企业的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 事项	城市园林绿化企业	现场检查 、书面检 查等	区级园林绿化部门	《城市绿化条例》; 《劳动法》; 《劳动合同法》	普遍适用	